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破產清算中)

(前稱「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管理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破產清算管理人被指定後，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2月7日上午九時正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暫停買賣事項的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錦文先生、張瑩女士及朱風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艷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江澤先生、周玉華女士及楊林岩女士。

证券代码：400116

证券简称：拉夏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公告编号：2023-077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累计新增诉讼情况、累计涉及诉讼及资产冻结情况 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管理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新增诉讼、累计涉及诉讼及资产冻结情况进行了统计，统计情况如下：

一、累计新增诉讼情况

自2023年6月1日至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新增的诉讼案件3起，新增诉讼涉案金额约180万元。案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我方主体	地位 (原告 /被告)	对方名称	案由	涉案金额(单 位:元)	进展阶段
1	嘉拓(上海)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被告	安徽红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 确认纠纷	1,095,808.67	已开庭,待 判决
2	上海品熙科技有 限公司	被告	广州佳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 许可纠纷	39,890.10	尚未开庭
3	上海品熙科技有 限公司	原告	南昌市升军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品牌使用 权合同纠 纷	666,600.00	尚未开庭
合计(人民币:元)					1,802,298.77	

详见本公告附件一：累计新增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二、累计涉及诉讼及资产冻结情况的进展

有关公司累计涉及诉讼及资产冻结情况，详见公司此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及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现将前述已披露的诉讼及资产冻结事项的进展公告如下：

（一）诉讼案件进展

有关累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此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6月1日至6月30日，在公司已披露的上述累计涉及诉讼案件中，共有4起诉讼案件取得进展，其中：3起诉讼案件经法院判决，涉及金额约为38万元；1起诉讼案件经调解，涉案金额约为2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二：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涉及未审结/未调解诉讼案件22起（包含本次披露的新增诉讼未审结案件；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原告案件13起，公司及子公司为被告案件9起），未决诉讼案件涉案金额约为91,656万元（包含已披露的重大诉讼案件；其中，公司及子公司为原告案件涉案金额约1,788元，公司及子公司为被告涉案金额约89,868万元），统计情况如下：

案件类型	数量	金额（万元）
保证合同纠纷	1	43,839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	42,677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	3,239
品牌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4	800
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2	468
商标授权合同纠纷	2	283
租赁合同纠纷	4	197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1	110
商标权转让合同纠纷	1	35
联营合同纠纷	1	8
总计	22	91,656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三：未决诉讼案件统计表。

（二）资产冻结情况

由于公司涉及诉讼、仲裁等原因，同时导致公司银行账户、不动产及子公司股

权被冻结、查封等最新情况如下：

1、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计 103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银行账户的冻结金额约为 0.24 亿元。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如下：

账户类型	数量	金额（元）
一般户	93	12,479,123.46
基本户（含子公司基本户）	8	11,225,625.44
募集资金专用户	2	239.69
合计	103	23,704,988.59

注：此前公司 A 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被强制划扣 440,840.10 元，账户实际可用余额为 239.42 元；公司 H 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414.92 元已被公司管理人划转至管理人账户，现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可用余额为 0.27 元。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四：银行账户冻结明细表。

上述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为诉讼申请人采取的财产保全、诉讼执行等措施，不排除被法院强制划款的风险。公司将积极与法院及诉讼案件申请人沟通，争取尽早解除账户冻结状态。

2、子公司股权冻结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因公司涉及诉讼案件等影响，共计导致公司下属 11 家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涉及案件金额合计约 2.02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五：子公司股权冻结明细表。

公司子公司股权冻结事项尚未对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但存在因上述事项导致子公司股权可能被司法处置的风险。公司将与相关法院、债权人积极沟通，争取妥善解决上述股权被冻结事宜，以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3、不动产查封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因涉及金融借款纠纷、施工合同纠纷等共计 15 项诉讼案件影响，导致公司 2 处不动产（截止 2023 年 5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合计约为 3.21 亿元）被查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相关案件编号	限制原因	执行/保全金额（万元）	限制方式	查封房地产权证号	房地产坐落	2023.5.31 账面价值(万元)	限制人
----	--------	------	-------------	------	----------	-------	--------------------	-----

1	(2020)川0115执保313号	诉前保全	312	查封	温国用(2015)字第66859号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金马镇光明社区二、三组	10,096	成都温江区人民法院
2	(2020)川0115执保314号	诉前保全	544					成都温江区人民法院
3	(2020)沪74民初3705号	诉前保全	7,107					上海金融法院
4	(2020)沪74民初3706号	诉前保全	8,935					上海金融法院
5	(2021)沪0115民初9884号	诉前保全	2,312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6	(2021)沪0115民初9889号	诉前保全	2,864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7	(2021)沪0115民初9890号	诉前保全	3,566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8	(2020)沪0104民初30478号	诉前保全	4,049	查封	津(2018)西青区不动产权第1016982号	天津市西青区大寺镇兴华西支路24号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9	(2020)沪74民初3705号	诉前保全	同序号3#	轮候查封			上海金融法院	
10	(2020)沪74民初3706号	诉前保全	同序号4#				上海金融法院	
11	(2021)沪0115民初9884号	诉前保全	同序号5#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12	(2021)沪0115民初9889号	诉前保全	同序号6#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13	(2021)沪0115民初9890号	诉前保全	同序号7#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14	(2023)津0111执1087号	未知	303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	
15	(2021)津0101执3271号	未知	未知				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	
16	(2021)津0111执6279号	未知	未知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				
17	(2022)津	未知	未知	天津市西青				

	0111 执 3380 号						区人民法院
18	(2022)津 01 执 3 号	未知	未知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9	(2023)津 0111 民初 5345 号之一	未知	未知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
20	(2023)津 0111 执 2459 号	未知	未知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
账面价值合计 (人民币万元)						32,107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不动产查封已存在权利限制，存在可能被司法拍卖以偿还债务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协调，妥善处理不动产被查封事项，积极与申请冻结方进行和解协商，争取早日解除权利限制并恢复正常状态。

由于公司原全资子公司上海微乐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微乐”）、原控股子公司上海乐欧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乐欧”）于 2022 年 7 月分别被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其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管理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夏太仓”）于 2022 年 7 月被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其重整及预重整的申请并指定临时管理人，2023 年 2 月法院裁定拉夏太仓重整并指定管理人；公司原全资子公司诺杏（上海）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诺杏”）于 2023 年 2 月被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其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管理人。故上述银行账户、不动产及子公司股权被冻结、查封等情况均不包含上海微乐、上海乐欧、上海诺杏及拉夏太仓的相关数据。上海微乐、上海乐欧及上海诺杏破产清算、拉夏太仓重整事项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影响将以清算结果、重整结果和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鉴于目前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根据《企业破产法》第十九条的规定“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有关债务人财产的保全措施应当解除，执行程序应当中止”，公司管理人正依法向法院申请解除公司上述相关冻结资产。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上述涉及诉讼及资产冻结事项，总体对公司资金周转及经营管理造成了一定

的影响，在上述诉讼案件及资产冻结事项解除之前，尚不排除后续或有公司其他资产被冻结的情形。因公司累计涉及诉讼金额较高，可能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此外，公司及子公司可能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罚息及诉讼费用等，进而导致公司财务和管理费用增加，最终影响金额将以法院最终审理情况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2、公司将密切关注诉讼进展及资产冻结事项，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3年7月3日

附件一：累计新增诉讼案件基本情况

(一) 安徽红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

1、案件当事人

原告：安徽红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

2、本案基本情况

因破产债权确认纠纷，原告向安徽省宿松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提交的案件事实及理由如下：

原告安徽红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爱实业”）与被告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拓”）均系被告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欣裳”）股东。此前，红爱实业向法院提起安徽欣裳解散诉讼，法院判令解散安徽欣裳；因安徽欣裳未在法定期限内自行成立清算组，上海嘉拓向法院申请对安徽欣裳强制清算，法院裁定受理该申请并指定安徽皖激扬律师事务所担任安徽欣裳清算组（以下简称“清算组”）。上海嘉拓向清算组申报对安徽欣裳的债权，清算组审核确认 1,095,808.67 元债权。红爱实业收到清算组送达的《债权核定情况通知书》后，要求清算组重新核定，但清算组未予回复。该债权系上海嘉拓与安徽欣裳签订代付协议，由上海嘉拓代安徽欣裳对外付款形成的债权。红爱实业认为安徽欣裳有足够的资金，无需上海嘉拓代其付款，且红爱实业从不知晓签订代付协议的事项，完全是上海嘉拓利用控制权和关联关系擅自与安徽欣裳签订代付协议。因此，红爱实业认为上海嘉拓对安徽欣裳不享有债权。

3、原告诉讼请求

(1) 确认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不享有 1,095,808.67 元债权；

(2) 判令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负担本案的诉讼费。

4、案件进展情况

已开庭，待判决。

(二) 广州佳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起诉曾冲、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1、案件当事人

原告：广州佳燊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被告一：曾冲

被告二：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2、本案基本情况

因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纠纷，原告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提交的案件事实及理由如下：

2022 年 8 月 16 日，原告与被告一达成协议并确认“拉夏贝尔/La Chapelle”商标使用许可事项。2022 年 8 月 18 日，被告二向原告签署并发放《授权书》，约定被告二转授权原告在京东网站开设专卖店，销售“La Chapelle”品牌女装产品，授权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18 日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原告为此支付对应商标使用许可费用及由授权方提供指定的吊牌的费用共计 105,000 元。原告收到《授权书》并经京东网站审核商标使用授权手续符合要求后正常开展专卖店营业活动，直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收到京东网站发出的《终止授权通知书》，“La Chapelle”商标使用被单方提前终止，直接导致专卖店全部商品被下架，造成经济损失。经原告多次沟通，二被告仍拒不返还剩余商标使用许可费及指定的吊牌费。

3、原告诉讼请求

- (1) 判令二被告立即返还原告剩余商标使用许可费用人民币 34,890.10 元以及吊牌费 5,000 元整；
- (2) 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4、案件进展情况

尚未开庭。

(三) 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起诉南昌市升军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1、案件当事人

原告：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南昌市升军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2、本案基本情况

因品牌使用授权合同纠纷，原告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原告提交的案件事实及理由如下：

2022 年 9 月原告与被告签订《品牌使用授权协议书》，授权被告在线上（1 个视频直播号、1 个抖音专卖店、1 个快手专卖店）渠道使用原告旗下“La Chapelle City 品牌女装（服装）”品牌运营。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履行合同，但被告至今未支付品牌授权费。

3、原告诉讼请求

- (1) 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品牌使用授权协议》；
- (2) 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截止 2023 年 5 月的品牌授权费人民币 66.66 万元；
- (3) 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 2023 年 5 月 15 日起至被告实际停止使用原告品牌商标之日止的使用费，使用费标准以《品牌使用授权协议》约定为准；
- (4) 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4、案件进展情况

尚未开庭。

附件二：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序号	案号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裁定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1	(2023)沪0113民初12294号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宝山苏宁易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货款27,901.22元，以及自2020年10月21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的逾期利息（以27,901.22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被告返还保证金5,000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19,889.65	已调解	已调解，如下：1、被告上海宝山苏宁易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前支付原告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货款1万元；剩余货款4,889.65元及保证金5,000元于2023年7月30日前支付；2、诉讼费减半收取计311元由被告承担，被告于2023年7月30日前直接支付给原告；3、双方就本案无其他争议。	尚未执行
2	(2023)沪0112民初25052号	宁波茗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100,775元，并支付20,000元违约金；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100,775.00	一审判决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宁波茗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合同款100,775元；2、被告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宁波茗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100,775元为基数，计自2020年9月23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按同期一年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损失。	尚未执行
3	(2022)沪7101民初1229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杰克沃克(上海)服饰有限公司	商标转让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依法判决原告对被告名下案涉享有商标取回权，并配合原告进行商标转让；2、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0.00	一审判决	一审判决，如下：1、驳回原告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2、驳回第三人上海吉得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无需执行
4	(2023)辽0291民初2654号	凯丹置地(大连)有限公司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判决被告支付欠付的合同款项，包括：租金人民币62,366.09元，管理费用人民币62,666.93元，推广费人民币96,410.67元，POS机维护费人民币2,666.67元，电费人民币28,202.60元，上述合计人民币252,312.96元；以及判决被告支付上述欠付款项的滞纳金，以各项费用的欠付数额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一的标准自欠付之日起请求至实际付款之日；2、请求判决被告支付解除合同违约金人民币30万元；3、请求判决被告支付原告因办理案件而支付的律师费人民币2.7万元；4、请求判决被告承担本案所有诉讼费。	279,618.82	一审判决	一审判决，如下：1、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租金人民币62,671.95元，管理费人民币62,666.93元，推广费人民币96,410.67元，POS机维护费人民币2,666.67元，电费人民币28,202.60元，合计人民币252,618.82元及其滞纳金（以252,618.82元为基数，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加计50%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律师费人民币2.7万元；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9,596元，由被告负担4,629元，由原告负担4,967元。	尚未执行
合计(金额:元)						400,283.47			

附件三：未决诉讼案件统计表

序号	案号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1	(2021)沪0112民诉前调26481号/(2021)沪0112民初40926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呈业服装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请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租金合计267,520元整；2、请求判令被告支付从2019年4月1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的违约金。违约金暂计至2021年7月15日为698,232.72元(以267,520元为基数，以逾期之日起，每天按逾期缴纳费用的千分之三缴纳滞纳金；逾期时间超过15日的，每天按逾期缴纳费用的千分之五滞纳金。)3、判令本案受理费等所有诉讼费(包括保全费)由被告方予以承担。	965,752.72	未决
2	(2023)新0104民初373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拉里菲尔商贸有限公司、林炳彦	品牌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1向原告支付2,162,693.57元分成款及利息(以2,162,693.57元为基数，自2022年3月25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判令被告2对上述分成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判令被告1向原告支付409,124元采购订单货款；4、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2,571,817.57	未决
3	(2022)沪0106民初40841号、(2022)沪0106民初40842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邢加兴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2)沪0106民初40841号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人民币5,400万元、利息人民币1,342,170.00元及暂计至2022年11月1日的逾期利息人民币11,198,250.00元、复利人民币2,600,569.60元；2、请求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2022年11月2日起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5,400万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50%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2022年11月2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成都乐微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5、依法判令拉夏天津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依法判令拉夏太仓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依法判令邢加兴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8、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2022)沪0106民初40842号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人民币7,500万元、利息人民币2,023,958.33元及暂计至2022年11月1日的逾期利息人民币15,400,000.00元、复利人民币3,577,719.44元；2、请求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2022年11月2日起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7,500万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50%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2022年11月2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成都乐微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	165,142,667.37	未决

					保证责任；5、依法判令拉夏天津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依法判令拉夏太仓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依法判令邢加兴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8、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4	(2022)沪 74 民初 4043 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连带偿还债务人上海微乐剩余借款本金合计人民币 347,776,589.09 元、利息人民币 13,161,388.10 元及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的逾期利息合计人民币 71,105,821.78 元、复利合计人民币 6,348,413.48 元；2、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连带偿还债务人上海微乐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 347,776,589.09 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 50%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连带偿还债务人上海微乐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438,392,212.45	未决
5	(2023)沪 0106 民初 835 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邢加兴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人民币 2,860 万元、利息人民币 1,033,810.56 元及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的逾期利息人民币 5,847,508.33 元、复利人民币 1,406,942.99 元；2、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 2,860 万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 50%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成都乐微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5、依法判令拉夏天津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依法判令拉夏太仓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25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依法判令邢加兴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8、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36,888,261.88	未决
6	(2023)沪 0106 民初 866 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邢加兴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利息人民币 721,777.78 元及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的逾期利息人民币 3,475,791.67 元、复利人民币 858,228.05 元；2、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 50%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成都乐微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5、依法判令拉夏天津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	25,055,797.50	未决

					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依法判令拉夏太仓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25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依法判令邢加兴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8、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7	(2023)沪0106民初883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邢加兴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人民币 2,700 万元、利息人民币 975,975.00 元及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的逾期利息人民币 5,520,375.00 元、复利人民币 1,328,232.89 元；2、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 2,700 万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 50% 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成都乐微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5、依法判令拉夏天津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依法判令拉夏太仓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25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依法判令邢加兴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8、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34,824,582.89	未决
8	(2023)沪0106民初732号/(2023)沪0106民初744号/(2023)沪0106民初753号/(2023)沪0106民初756号/(2023)沪0106民初760号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拉夏贝尔服饰(太仓)有限公司、邢加兴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1、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偿还剩余借款本金人民币 12,780 万元、利息人民币 4,636,391.66 元及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的逾期利息人民币 26,129,775.01 元、复利人民币 6,290,399.16 元；2、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利息，以借款本金人民币 12,780 万元为基数，按合同约定贷款利率上浮 50% 计算；3、依法判令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复利（按照合同约定利率计算）；4、依法判令成都乐微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5、依法判令拉夏天津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6、依法判令拉夏太仓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25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7、依法判令邢加兴对拉夏贝尔上述第一至三项给付义务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4 亿元范围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8、依法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五被告共同承担。	164,856,565.83	未决

9	(2023)沪0114民诉前调3661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右式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星伦(上海)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商标权转让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二被告之间案涉商标转让行为无效; 2、判令被告星伦(上海)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将案涉商标无偿转回原告; 3、判令被告上海右式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商标使用费 20 万元, 被告星伦(上海)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立即向原告支付商标使用费 15 万元; 4、判令被告上海右式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 20 万元为基数, 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2 月 18 日起的利息、被告星伦(上海)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 15 万元为基数, 向原告支付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的利息, 上述利息计算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上浮 50% 计付; 5、判令本案案件受理费由二被告全部承担。	350,000.00	未决
10	(2023)津0111民初5345号	天津二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天津拉夏支付原告工程款 18,859,207 元; 2、判令被告天津拉夏支付原告因其违约致使工程延期增加工程管理和措施费 13,527,764 元; 3、判令被告拉夏贝尔对天津拉夏上述付款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4、判令原告就案涉工程在上述工程款 18,859,207 元和 13,527,764 元, 合计 32,386,971 元的范围内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5、判令被告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 以 32,386,971 元为基数,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逾期支付超过 56 天的,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两倍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6、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32,386,971.00	未决
11	(2023)沪0115民初46167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苏宁易购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货款 74,336.55 元, 以及自 2020 年 7 月 21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的逾期利息(以 74,336.55 元为基数, 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2、被告返还保证金 10,000 元; 3、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84,336.55	未决
12	(2023)川0115民初3417号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四川众福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仓储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解除原、被告签订的有效期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止的仓库租赁合同;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 2023 年 1 月和 2 月的仓库租赁费用 256,400 元并支付滞纳金(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标准至被告付清租赁费用止, 暂计算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为人民币 129,482 元); 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 2023 年 1 月和 2 月的仓库租赁水费 4,000 元; 4、判令被告支付原告 2023 年 1 月和 2 月的仓库租赁电费 7,304 元; 5、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 损失按照双方约定的租赁费用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计算至被告腾出房屋止, 费用计算 2023 年 4 月 11 日为人民币 179,480 元; 6、判令被告支付仓库租赁合同违约金 60,000 元; 7、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对方反诉请求: 1、请求判决被反诉人返还反诉人交付的租赁保证金 60,000 元; 2、请求判决被反诉人承担反诉人因合同解除产生的经济损失 281,000 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反诉人承担。	636,666.00	未决/对方反诉

13	(2023)川0115民初4747号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四川众福来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宿舍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决解除原、被告签订的有效期自2022年6月1日起至2023年5月31日止的宿舍租赁合同; 2、判决被告支付原告2023年1月和2月的宿舍租赁费用16,320元并支付滞纳金(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至被告付清租赁费用止, 暂计算至2023年4月11日为人民币824元); 3、判决被告支付原告2023年1月和2月的宿舍租赁电费1,598元; 4、判决被告赔偿原告损失, 损失按照双方约定的租赁费用自2023年3月1日起计算至被告腾出房屋止, 费用暂计算至2023年4月11日为人民币11,424元; 5、判决被告支付宿舍租赁合同违约金16,320元; 6、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46,486.00	未决
14	(2023)沪0112民初8085号	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黄美红、张彬	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二被告共同支付原告使用费人民币150万元; 2、判令二被告共同支付原告自2022年7月5日(合同约定的最后一期付款日)起至使用费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损失, 以本金人民币150万元为基数, 利率按LPR计; 3、判令二被告共同支付原告律师费损失人民币3万元; 4、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1,530,000.00	未决
15	(2023)沪0112民初23734号	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远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潘紫琴	特许经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原告与被告浙江远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品牌使用授权协议》于2022年10月11日解除;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截止至2022年10月的使用费人民币310.2万元; 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2022年10月19日(签收<催款函>后的5个工作日)起至使用费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损失, 以本金人民币310.2万元为基数, 利率按LPR计; 4、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2022年10月1日起至被告实际停止使用原告品牌商标之日止的使用费, 使用费标准以《品牌使用授权协议》约定为准; 5、判令被告支付原告律师费损失人民币5万元; 6、判令被告潘紫琴对诉请2-4项中被告浙江远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7、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以上金额总计暂计人民币315.2万元)	3,152,000.00	未决
16	(2023)沪0112民诉前调20745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乐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王霞	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283,368.62元租金及利息(以283,368.62元为基数, 自22年11月1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2、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和42,672元物业费; 3、判令被告二对上述租金、物业和利息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326,040.62	未决
17	(2023)沪7101民诉前调704号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易方泽商贸有限公司	品牌特许经营合同	诉讼请求: 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669,836.78元分成款; 2、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10万元; 3、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769,836.78	未决

18	(2023)沪0104民诉前调5722号	福建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山西妙卓服饰有限公司	商标授权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200万元商标使用授权费及违约金20万元, 和以50万元为基数, 自2021年8月1日起至起诉之日2023年4月10日、自2021年11月1日起至起诉之日2023年4月10日、自2022年3月1日起至起诉之日2023年4月10日、自2022年8月1日起至起诉之日2023年4月10日止, 均按照年息24%计算的利息分别为202,849.32元, 172,602.74元, 133,150.68元, 82,849.32元, 总计591,452.05元; 2、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791,452.05	未决
19	(2023)沪仲案字第2234号	上海格饶普服饰有限公司	沈阳聚兴宇商贸有限公司	品牌经营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支付2020年9月至2021年8月辽宁省联营店铺分成款3,784,656.08元, 并支付利息暂计为204,340.52元(以3,784,656.08元为基数, 自2021年9月1日起至2023年4月17日止,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计算); 2、请求裁决被申请人承担本案仲裁费。	3,988,996.60	未决
20	(2023)皖0826民初2990号	安徽红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破产债权确认纠纷	诉讼请求: 1、确认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不享有1,095,808.67元债权; 2、判令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欣裳服饰有限公司负担本案的诉讼费。	1,095,808.67	未决
21	(2023)沪0112民初28406号	广州佳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商标授权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二被告立即返还原告剩余商标使用许可费用人民币34,890.10元以及吊牌费5,000元整; 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39,890.10	未决
22	(2023)沪0112民诉前调25629号	上海品熙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市升军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品牌使用权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判令解除原告与被告签订的《品牌使用授权协议》; 2、判令被告支付原告截止2023年5月的品牌授权费人民币66.66万元; 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2023年5月15日起至被告实际停止使用原告品牌商标之日止的使用费, 使用费标准以《品牌使用授权协议》约定为准; 4、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666,600.00	未决
合计(金额: 元)						916,562,742.58	

附件四：银行账户冻结明细表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冻结金额（元）
1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	0000***785	基本户	6,497,494.23
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940	一般户	2,636,587.80
3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605	基本户	1,590,739.41
4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天津***行	1200***349	基本户	1,446,785.98
5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794	基本户	1,441,342.34
6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807	一般户	1,253,559.16
7	成都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579	一般户	897,974.14
8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804	一般户	733,195.05
9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400	一般户	727,990.41
10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7312***742	一般户	689,533.93
11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323	一般户	619,026.02
12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048	一般户	570,100.01
13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520***395	一般户	503,210.78
14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7312***656	一般户	401,637.72
15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724	一般户	397,437.38
16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687	一般户	396,128.91
17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923	一般户	387,036.67
18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119***802	一般户	267,893.06
19	上海拉夏娜芙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行	8110***216	基本户	194,412.34

20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114	一般户	164,286.81
21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426	一般户	164,058.06
22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0332***900	一般户	155,667.75
23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442***962	一般户	144,207.15
24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181	一般户	140,283.20
25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865	一般户	121,501.12
26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1219***902	一般户	118,188.73
27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9550***138	一般户	106,111.54
28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615	一般户	103,711.93
29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825	一般户	71,276.26
30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	0000***342	一般户	70,067.57
31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020***893	一般户	62,439.80
3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1219***703	一般户	43,835.34
33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部	1001***290	一般户	41,817.54
34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533***356	一般户	41,732.15
35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	9814***932	一般户	39,487.19
36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145	一般户	37,182.59
37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546***460	一般户	35,170.63
38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3105***935	一般户	28,287.59
39	重庆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行	1102***649	基本户	27,565.97
40	新疆通融服饰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上海***部	3651***278	一般户	27,507.72

41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169***578	基本户	26,344.47
4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9550***318	一般户	23,226.21
43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7012***580	一般户	22,019.84
44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	9814***877	一般户	21,879.56
45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	9814***186	一般户	21,484.62
46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5319***301	一般户	20,089.28
47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3296***926	一般户	17,674.82
48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714	一般户	17,174.55
49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801	一般户	16,783.96
50	重庆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638	一般户	15,805.42
51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行	1205***225	一般户	15,498.80
52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行	9814***249	一般户	15,287.24
53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行	3246***741	一般户	12,946.36
54	成都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502	一般户	12,758.34
55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803	一般户	10,899.97
56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364***887	一般户	10,732.25
57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020***604	一般户	4,959.62
58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020***671	一般户	4,958.73
59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3105***020	一般户	3,890.50
60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	9814***067	一般户	2,840.68
61	成都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行	8110***805	一般户	2,270.17

6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442***355	一般户	1,999.98
63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119***802	一般户	1,127.18
64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345	一般户	977.46
65	新疆通融服饰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银行乌鲁木齐***行	0000***515	基本户	940.70
66	北京拉夏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562	一般户	745.21
67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	7150***011	一般户	675.29
68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711	一般户	656.95
69	重庆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314	一般户	524.45
70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802	一般户	382.68
71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768	A股募集资金专户	239.42
72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172	一般户	160.94
73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429***678	一般户	126.88
74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行	7501***291	一般户	100.81
75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020***612	一般户	97.08
76	新疆通融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行	5013***763	一般户	72.85
77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行	5013***024	一般户	36.91
78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416***251	一般户	22.69
79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1219***501	一般户	21.10
80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002	一般户	20.68
81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449	一般户	20.53
8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731	一般户	16.89

83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321	一般户	11.63
84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806	一般户	4.80
85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	9814***257	一般户	4.07
86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1219***101	一般户	2.38
87	成都拉夏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481***045	一般户	0.75
88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行	4351***204	一般户	0.32
89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部	3651***779	H 股募集资金专户	0.27
90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8110***060	一般户	0.23
91	上海拉夏娜芙服饰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行	3100***757	一般户	0.09
9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行	5993***896	一般户	0
93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3100***448	一般户	0
94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3100***127	一般户	0
95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3100***673	一般户	0
96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行	8110***056	一般户	0
97	新疆通融服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行	8110***061	一般户	0
98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1219***504	一般户	0
99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	1740***012	一般户	0
100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	1740***011	一般户	0
101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226	一般户	0
102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上海***行	7628***427	一般户	0
103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行	4020***689	一般户	0

合计（人民币：元）

23,704,988.59

附件五：子公司股权冻结明细表

序号	案号/通知文号	执行金额（万元）	被冻结股权的子公司	被冻结股权数额（万元）	执行法院
1	(2020)沪0104法第2129号	7,450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2	(2020)沪0104法第3123号	3,382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3	(2020)法执沪0104执字第1977号	1,764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80,000 2,000	
4	(2022)苏0118法第999号	1,320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20	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
5	(2020)沪0104执2065号	1,064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6	(2020)沪0104法执字第2145号	840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7	(2020)沪0104法执字第3735号	782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8	(2020)沪0104法执民初字第14521号	722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拉夏娜芙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80,000 1,300 5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9	(2020)沪0104执2615号	648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10	(2020)法执沪0104执字第2385号	623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优饰服饰有限公司 嘉拓(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拉夏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拉夏娜芙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拉夏贝尔休闲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夏微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朗赫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崇安服饰有限公司	80,000 2,000 500 50 1,300 500 500 500 1,275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11	(2020)沪0104法执字第3766号	619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2	(2020)沪0104法执执字第3768号	421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3	(2020)沪0104法执执字第3767号	314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4	(2020)沪0104执2390号	209	拉夏贝尔服饰(天津)有限公司	1,000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成都乐微服饰有限公司	1,000	
15	(2021)浙0483法第1213号	51	上海拉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浙江省桐乡市人民法院
执行金额合计(人民币:万元)		20,209	/	/	/